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1]21004270033 号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对后附的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 以对《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实际情况, 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 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 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 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2020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附件：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838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1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45 元/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09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107.0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987.9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全部到账。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9）验字 C-002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87,499,439.03 元（含预先投入资金置换 107,966,335.07 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后净额为 5,437,858.27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41,817,919.24 元（包括银行存款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利息收入 5,443,698.89 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 56,000,000.00 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	379,879,500.00
减：2020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2）	102,980,532.92
以前年度共使用募集资金金额（3）	184,518,906.11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4）	5,437,858.27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1-2-3+4）	97,817,919.24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97,817,919.24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1,817,919.24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56,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了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要求和审批等情况，所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支出，均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称“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专户用途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玉双路支行	78260188000572846	39,075,287.47	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建设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支行	119912465861	2,742,631.77	研发中心建设
	合计		41,817,919.24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6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7,966,335.07元置换截至2019年5月31日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关于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鉴证报告》[闽华兴所（2019）审核字C-013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光大证券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闲置资金收益，并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10,000.00万元），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通过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0年公司共计收到利息收入4,865,912.77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详见附表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表》。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年8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并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调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建设项目，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方向的变更及项目总投资额的调整，仅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募投项目	工程名称	调整前预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预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建设项目	熔铸车间	14,303.18	47.68	19,000.00	63.33
	挤压车间	4,433.70	14.78	6,000.00	20.00
	深加工车间	9,387.62	31.29	2,300.00	7.67
	模具车间	1,151.03	3.84	2,500.00	8.33
	其他公共设施	724.47	2.41	200.00	0.67
合计		30,000.00	100	30,000.0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1-12月，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的情形，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1-12 月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987.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98.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749.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不适用	30,000.00	不适用	30,000.00	9,959.99	23,245.84	-6,754.16	77.49	已建成投入使用6条挤压生产线; 2条高品质熔铸生产线; 其余项目2021年继续实施。	12,485.84	注1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2,987.95	不适用	2,987.95	338.06	504.10	-2,483.85	16.87	预计2022年	项目尚在建设中	—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5,000.00	不适用	5,000.00	0.00	5,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不适用	37,987.95	不适用	37,987.95	10,298.05	28,749.94	-9,238.01	75.6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已建成投入使用6条挤压生产线; 2条高品质熔铸生产线; 其余项目按计划进度实施;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受疫情和人员紧张影响, 进度有所延缓。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 项目投资建设期为36个月, 部分完工投产, 无法判定是否达到整体预计效益。

附表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表

序号	受理银行	品种	购买金额	购买/计息日期	赎回/到期日期	收益率	收益情况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万元	2019-10-16	2020-1-16	3.36%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2	中国光大银行玉双路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 万元	2019-10-12	2020-1-12	3.85%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3	中国光大银行玉双路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 万元	2020-1-15	2020-2-15	3.55%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4	中国光大银行玉双路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 万元	2020-2-19	2020-3-19	3.65%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5	中国光大银行玉双路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000 万元	2020-1-13	2020-4-13	3.70%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6	中国光大银行玉双路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 万元	2020-4-1	2020-4-15	2.10%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万元	2020-1-20	2020-4-21	3.00%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万元	2020-4-22	2020-6-22	2.90%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9	中国光大银行玉双路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7,000 万元	2020-4-20	2020-7-20	3.70%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万元	2020-6-24	2020-7-27	3.18%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500 万元	2020-7-30	2020-10-30	3.50%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500 万元	2020-7-30	2020-10-30	3.50%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300 万元	2020-11-02	2021-2-02	1.50%; 3.50%	未到期
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300 万元	2020-11-02	2021-02-02	1.50%; 3.50%	未到期